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 车辆停车位租凭合同 (模板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篇一

根据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甲、乙双方在真实、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_\_\_\_项目停车位使用权租用事项，签订协议如下：

一、租用车位使用权内容 乙方有偿租用甲方出让的\_\_\_\_停车位一个。

### 二、付款方式

1、本协议所指本宗车位租用金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整乙方付款方式为一次性付清全款。

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向甲方付清全部车位租用金。

2、甲方收到乙方车位租用金后，原小区开发商向甲方租用该车位而来的相关权益已经全部转移到乙方，甲方无权另行处置该车库。

三、车位 本合同所指停车位，具体位置以抽签为准，该车位的交付日期以实际交付日期为准。

#### 四、使用管理

- 1、该协议签订后，车位抽签等相关事宜，由乙方负责，甲方给予必要协助。
- 2、乙方对所受让的车位拥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利和使用年限。
- 3、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该车位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侵权行为，乙方应独立承担赔偿责任和修缮责任。

- 4、乙方使用该停车位，须服从和遵守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并交纳相应的车位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5、若根据市政或小区整体规划的需要，在不影响乙方对车位的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而在乙方车位前后设置有变压器、配电箱、地下车库人行出入口、管网等公共设施的，乙方对此不持异议，不得据此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五、联系方式 双方承诺合同中所提供的联系地址、电话等真实有效。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标的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篇二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 一、 买受人所购的基本情况：

乙方所购车位位于 号地下停车场，编号为 号车位在签定本协议时乙方已到场实地勘察，对该车位置、大小等相关情况均已明确。

## 二、 使用年限

该车位使用年限与该小区业主持有的房屋土地证使用年限一致，属该车位买受人房屋附属设施。

## 三、 计价方式与价款

乙方购买该车位以个为计价单位，总价款为(人民币) 拾 万 仟佰 元整

## 四、 付款方式与价款

买受人须在签定本合同时一次性付清该车位全部价款。

## 五、 其他

1位的物业管理，乙方应遵守物业管理和车辆通行的相关规定，并承担该车位相应管理费。

2、乙方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买受人不得擅自改变和该车位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 使用性质。

3、乙方在上述使用期限内，若将车位使用权转让给本小区其他业主使用，必须到管理处办理相关转让手续。

## 六：争议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即可提交无锡市人民法院解决。

七：本合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

出 卖 人： 买 受 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日 期： 日 期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之上，就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达成如下补充条款，以资双方恪守。

一、双方清楚明白乙方所购车辆在双方签订《原合同》之前

已登记在甲方名下，但甲方保证车辆行驶里程不超过 公里。

二、乙方按照《原合同》的规定向甲方付清车款、保险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乙方向甲方付清本补充协议第一条规定的车款、保险费和费用，并经双方办理车辆变更登记后，甲方将车辆交付乙方使用。

四、如果因乙方尚未取得小汽车增量指标或因其他原因不能办理车辆变更登记手续，则在乙方向甲方付清本补充协议第一条规定的车款、保险费和其他费用，并按照本补充协议办理车辆保险后，由甲方将车辆交付乙方。当乙方取得小汽车增量指标或具备办理车辆变更登记手续后，甲、乙双方到相关部门办理车辆变更登记手续。

五、甲方通知乙方提取车辆，乙方不得以尚未取得小汽车增量指标或其他原因不能办理车辆变更登记手续为由拒绝提取车辆。乙方在提取车辆时自己或受乙方委托提取车辆的人必须具备车辆相应的合法有效的驾驶资格。

六、乙方在提取车辆时以及提取车辆后至车辆变更登记办理前，应当足额办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商业保险(第三者责任险不应当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机动车已经交付的，但没有办理保险单批改手续的，所有权移转，此时买受人尚不是保险合同当事人，而出卖人不是所有人不享有保险利益，都无法获得赔偿。

七、车辆毁损、灭失的风险以及机动车使用的相关责任，在车辆交付乙方前，由甲方承担;车辆交付乙方后由乙方承担。乙方取得车辆后，有权自主使用车辆，但车辆使用的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概与甲方无关。如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件，相关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因任何一方依法解除《原合同》以及本补充协议或《原合同》以及本补充协议因任何原因无效，造成甲方收回车辆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车辆使用期间的使用费，并赔偿甲方损失(可按车辆折旧费计算。)

九、如果乙方未按照《原合同》以及本补充协议的规定付清车款、保险费以及其他费用超过三十日的，甲方有权将车辆依法拍卖，所得价款，应先抵充费用，次充利息，再充原本，如有不足，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十、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互为补充，两者相冲突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十一、本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二、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篇四

第一条 兹为预售停车位事宜，双方制定本合约。

第二条 停车位数量及价款

本契约总价款合计\_\_\_\_\_元整。

本契约停车位数量为\_\_\_\_\_位，价款如下：\_\_\_\_\_。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双方同意依付款明细表所列，买方于接获卖方书面缴款通知单七日内自行向卖方指定之缴纳地点或金融机构专户，以现金或即期支票如数壹次缴清，如逾期达五日仍未缴清期款者，买方同意自逾期日起按日加付逾期期款部分万分之五之延迟利息，并于补缴期款时一并缴付卖方。但卖方同意缓期缴付者，不在此限。

双方同意每期付款间隔至少为\_\_\_\_\_日。

卖方同意停车位总价款百分之五之保留款订于最后一期，于办理停车位产权移转登记后，点交停车位时，买方缴清之，且本期付款间隔不受前款之限制。

### 第四条 验收

卖方完成本契约停车位必要设施及领得使用执照后，应通知买方于七日内进行验收手续。

买方于验收时对本契约停车位之瑕疵，应载明于验收单上由卖方限期修缮，于完成修缮前买方得拒绝点交。

### 第五条 产权登记及点交期限

买卖双方同意本停车位产权之移转应于使用执照核发日起六个月内办理完毕，并于登记完毕后两个月内完成点交。

### 第六条 买方义务

买方应配合签订住户规约及停车场管理公约。

买方于停车位产权移转登记前应履行下列义务：

- (1) 缴清第三条保留款以外之自备款。

(2) 缴清因逾期付款应加计之迟延利息。但有第七条第二款第二目情形者，该期间得予扣除。

(3) 缴清第十条所列应由买方缴付之税费。

如需办理贷款，应提出办理产权登记及贷款有关文件、预立各项取款或委托拨付文件、开立与原预定贷款同额之禁止背书转让本票予卖方。

买方同意配合卖方指定之土地登记专业代理人办理产权登记之相关事宜，并于卖方或其指定之土地登记专业代理人通知日起七日内协办，否则应赔偿因而所产生之额外费用（如罚鍰、增加税费等）及损失。

买方应于收到点交停车位之通知日起\_\_\_\_\_日内配合办理相关手续，逾期卖方不负保管责任。但可归责于卖方时，不在此限。

## 第七条 卖方义务

卖方应提供停车位种类及产权登记说明书（格式如附件五）予买方，并就说明书内各项详实填注，如有虚伪不实，由卖方负法律责任。

卖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开工，自开工日起\_\_\_\_\_日历天以前完工，并以建筑主管机关核发使用执照日为完工日，如有逾期，应按日给付买方已缴之停车位价款万分之五之迟延利息，并于办理点交本契约停车位时给付买方。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其期间不计入前开天数：

(1) 买方未依约交付本契约所载之各期价款及迟延利息或其他应由买方负担之税费，其迟延期间。

(2) 因天灾地变等不可抗力之事由致卖方不能施工者，其停



工期间。

(3) 因政府法令变更或其他非可归责于卖方之事由发生时，其影响期间。

(4) 有关水、电等配管及埋设工程，其接通日期悉依各该公用事业单位之作业及程序而定，不受本项完工期限之约束。但因可归责于卖方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买方如因需办理贷款，开立与原预定贷款同额之禁止背书转让本票予卖方，卖方不得将该本票供其他任何担保之用，且卖方取得贷款拨付款项时，应即返还该本票予买方。

卖方应于买方配合完成点交停车位手续时，将所有权状、保证书、保固服务纪录卡、停车场管理公约、使用执照（影本）、钥匙、遥控器及代缴税费之收据一并交付买方。

## 第八条 保固期限及范围

卖方同意自双方完成本契约停车位点交手续日起，依下列方式负保固责任。但因可归责于买方之事由致无法办理点交者，买方同意卖方自通知之点交日起负保固责任。

(1) 建筑结构部分，保固\_\_\_\_\_年。

(2) 机械设备部分，保固\_\_\_\_\_年。

(3) 其他部分，保固\_\_\_\_\_年。

## 第九条 契约转让条件

买方于本契约停车位产权登记完成前及缴清各期款前，如欲将停车位契约转让他人者，应以书面征求卖方同意，卖方非有正当理由不得拒绝。

买方同意于契约转让时缴付部分手续费予卖方。

卖方同意前款手续费不超过停车位价款千分之二。

## 第十条 税费负担

买卖双方应负担之税费除依有关规定外，并依下列规定办理：

(1) 地价税、房屋税以点交日按买卖双方比例分担。土地增值税应以使用执照核发日之当年度公告土地现值计算之，由卖方负担。

(2) 产权登记规费、印花税、契税、监证费（或公证费）、代办手续费、贷款\_\_\_\_\_费及各项附加税捐由买方负担。但起造人为卖方时，建物所有权第一次登记规费及代办手续费由卖方负担。

(3) 卖方同意除前二款所列税费外，买方无须负担其他额外费用。

## 第十一条 规格误差之处理

但依情形，解除契约显失公平者，买方仅得请求减少价金。

##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卖方保证本契约停车位产权清楚，绝无一物数卖、占用他人土地或其他纠葛情事。如有产权纠纷致损害买方权益时，买方得定相当期限催告卖方解决。

卖方如因天灾、地变等不可抗力之事由或因政府法令变更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卖方事由发生，致不能履行本契约时，双方同意解除契约，卖方应于解除契约同时无息返还买方已缴付之停车位价款。

买方同意购买本契约停车位，日后应依法令规定使用。

### 第十三条 违约罚则

卖方违反前条第一款之规定，或违反第七条第二款有关逾期开工日或完工日达六个月者，买方得解除本契约。解约时卖方除应将买方已缴之价款及迟延利息全部退还外，并应同时赔偿总价款百分之二十之违约金予买方。但该赔偿金额超过买方已缴之价款者，以已缴价款为限。

卖方违反第五条规定逾期未办登记或点交者，应按日给付买方已缴之停车位价款万分之五之迟延利息，逾期达六个月者，买方得依前款规定解除契约。但因不可归责于卖方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买方违反第三条第一款之约定，逾期付款达六个月，并经卖方以存证信函定相当期限催缴而未缴者，卖方除得解除本契约外，并得没收买方已缴之停车位价款。但该没收金额不得超过停车位总价款百分之二十。

### 第十四条 疑义之处理

本契约条款如有疑义时，应依消费者保护法第十一条第二项规定，为有利于买方之解释。

### 第十五条 合意管辖法院

因本契约发生之诉讼，双方同意以本契约第一条土地所在地之地方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 第十六条 附件效力及契约分存

本契约之附件视为本契约之一部分。

本契约壹式贰份，由买卖双方各执乙份为凭，并自签约日起

生效。

买方所执存之本契约，卖方不得要求收回。

## 第十七条 未尽事宜之处置

本契约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同意依相关法令、习惯及诚实信用原则公平处理之。

买方（盖章）：\_\_\_\_\_ 卖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 车辆停车位买卖合同篇五

在当今不断发展的世界，人们运用到合同的场合不断增多，签订合同能促使双方规范地承诺和履行合作。那么大家知道合法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停车场车位买卖合同，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甲方(出卖方)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购买方):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部分停车场地买卖一事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一、乙方购买甲方拥有合法权益的部分停车场地,上述停车场地出售面积为平方米(建筑面积),具体方位见合同附件。乙方购买上述停车场地仅能作长途汽车上下客、停放车辆,售卖车票之用。

二、上述停车场地售价为人民币\_\_\_\_\_元/平方米(大写),总售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上述成交价款不包含应向政府交纳的各种税费。)

三、付款时间与办法

1. 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即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给甲方。

2. 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月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交落实上述款项的银行资信证明及甲方认可之付款计划(该认可之付款计划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 本合同第三条第二项所称之付款计划基本内容为：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 个月内付总售价的\_\_\_\_\_%(含定金)，年月前付总售价的.\_\_\_\_\_%，交付使用时付总售价的\_\_\_\_\_%。该计划一经乙方作出、甲方认可，即产生法律效力，乙方必须严格遵守。

四、甲方应当于 年 月 日前将本合同所指定之停车场地交付给乙方使用。自甲方将该停车场地交付给乙方使用时起，乙方对该停车场地享有50年使用权。

#### 五、税费分担

甲乙双方按中国法律有关规定各自交纳自己应纳的税费。

#### 六、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第三条第二项之约定履行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交定金甲方不予退还，且甲方有权将停车场地转售他人，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如甲方反悔将停车场地售于乙方，则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向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2、本合同第三条第二项所指之付款计划经甲方认可生效后，乙方如未能按计划付款，则视为乙方违约，按付款计划里所规定的违约条款处理。

3、甲方必须按期将停车场地交付乙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愿按乙方已付款项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七、甲乙双方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应提交中国有管辖权的法院依据中国法律解决双方之争议。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及甲方收到方人民币元定金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签署地点: 签署地点: